

2021年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

项目名称:	义务教育四类学生生活补助		年度:	2021	
主管部门:	乐山市沙湾区教育局		实施单位:	乐山市沙湾区教育局	
项目资金（万元）					
	年初预算数	全年预算数	全年执行数	执行率	
年度资金总额	11.44	6.41	6.41	100%	
其中：财政拨款	11.44	6.41	6.41	100%	
其他资金					
年度总体目标	预期目标			实际完成情况	
	1. 争取区级财政拨款11.44万元；2. 资助义务教育家庭经济困难学生400人。			1. 因上级安排资金较多，区本级资金使用6.41万元，剩余指标收回财政；2. 完成学生资助400人。	
一级指标	二级指标	目标指标	目标值	业绩指标	完成率
投入与管理	投入管理	预算编制合理性	合理	100%	100%
		预算执行率	=100	100	100%
		预算资金到位率	=100	100	100%
	财务管理	财务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100%
		财务监控有效性	有效	100%	100%
		资金使用规范性	规范	100%	100%
	实施管理	供应商资质符合程度	符合	100%	
		合同管理完备性	完备	100%	
		监理规范性	规范	100%	
		系统运维规范性	规范	100%	100%
		项目管理制度健全性	健全	100%	100%
		项目验收规范性	规范	100%	
		政府采购规范性	规范	100%	
资产管理					
产出指标	数量指标	区级财政配套拨款	6.41万元	6.41万元	100%
	质量指标	无信访、举报电话	0	0	100%
	时效指标	按学期补助，全年2次	全年2次	2次	100%
	成本指标				
效益指标	经济效益指标				
	社会效益指标	因贫困而失学学生数	0	0	100%
	生态效益指标				
	可持续影响指标	学校健康稳定发展	22	22	100%
满意度指标	满意度指标	学校满意度	≥90	100%	100%